

证券代码：300048

证券简称：合康新能

编号：2023-083

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

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近日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佛山分行”）签署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华泰润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润达”）向中信银行佛山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担保的债权最高额度为 8,0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，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担保事项在已经审议的年度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、2023 年 5 月 15 日、2023 年 5 月 26 日、2023 年 8 月 14 日、2023 年 8 月 31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、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《关于增加 2023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公司同意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146,148 万元（包括 144,000 万元人民币和 300 万美元，1 美元=7.16 元人民币）。详情可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北京华泰润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

1、基本情况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22956949149XP

成立日期：2011-03-02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经济开发区康西路 1196 号

法定代表人：李洪斌

注册资本：5,000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节能技术开发；环保技术开发；沼气发电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；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；租赁建筑工程机械、建筑工程设备；销售机械设备、电子产品、汽车；技术咨询、技术转移、技术服务；产品设计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；环保技术推广服务；环保咨询；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；风力发电；供电业务；燃气经营；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

与本公司关系：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

2、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2年度（经审计）	2023年1-9月（未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	320,486,983.62	322,984,737.69
利润总额	41,168,657.88	30,064,218.81
净利润	35,031,094.27	23,665,545.85
项目	2022年12月31日（经审计）	2023年9月30日（未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587,331,241.63	713,143,768.36
负债总额	323,188,439.13	425,141,109.98
其中：流动负债总额	323,188,439.13	425,141,109.98
其中：银行贷款总额	0	0

净资产	264,142,802.50	288,002,658.38
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华泰润达最新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为55.03%，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%。华泰润达的诉讼金额为3,169.03万元。除此之外，华泰润达无其他担保、诉讼、抵押事项。华泰润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各项业务开展情况正常，具有良好的资产质量和资信状况，本身具有较强的偿还能力

3、股权结构：

股东名称	认缴出资额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
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,000	100%

三、担保协议主要内容

- 1、保证人：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；
- 2、债权人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；
- 3、被担保人：北京华泰润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；
- 4、担保额度：8,0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；
- 5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

6、保证范围：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迟延履行金、为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评估费、过户费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公证认证费、翻译费、执行费、保全保险费等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；

- 7、保证期间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四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经审议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46,148 万元（包括 144,000 万元人民币和 300 万美元，1 美元=7.16 元人民币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8.25%；公司实际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44,463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.81%，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。以上

担保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不存在为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，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，亦无为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与中信银行佛山分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25日